

江西中医药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务字[2023]82号

关于开展2023年春季学期开放性实验项目验收评审的通知

校属（附属）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2023年春季学期开放性实验项目验收评审定于2023年6月9日上午9:00在立德楼1301举行。请有关单位按通知要求，认真组织安排开放性实验项目结题工作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验收安排

1. 验收形式：

参与项目的学生代表通过ppt进行结题答辩。

2. 抽签及答辩：

抽签：6月8日上午9:30-11:30在立德楼1204-01进行现场抽签，确定答辩顺序。

答辩：6月9日上午9:00在立德楼1301现场答辩，学生陈述5分钟，专家质询2分钟（项目学生成员可参与答辩）。

二、提供结题材料

结题材料（相关表格见附件2）用A4纸双面打印，一式三份，并按照以下顺序胶印（白色铜版纸）成册：

1. 封面；
2. 目录；
3. 江西中医药大学开放性实验项目申报表（从申报系统中导出）；
4. 江西中医药大学学生进入开放实验室汇总表；
5. 江西中医药大学开放性实验项目进度表；
6. 江西中医药大学开放性实验设计方案书；
7. 开放性实验项目结题报告书；
8. 学生签到表及实验原始材料：档案材料（数据记录、实验报告、实验室开放（使用）记录本，其他相关材料（如照片、视频、实验指导材料等）；实验原始材料代表性地拍照或扫描成pdf文档。

请各单位在6月8日前将本部门的各项目材料，纸质稿交至教务处实验教学科（立德楼1204-01），电子稿、答辩PPT发送至邮箱410698187@qq.com。未尽事宜请联系实验管理科，联系人：罗晶、邓敏芝，电话：87119013。

- 附件：1. 2023年春季开放性实验验收项目清单
2. 结题材料模板

